

灵武市国土资源局 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为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进一步提高政府公信力、执行力，为建设“美丽灵武、和谐灵武、富强灵武、开放灵武、幸福灵武”营造更加公开透明的政务环境，根据相关部门要求，现将我局 2016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分工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年度工作计划，指定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并确定了一名工作人员负责网站的更新维护工作，积极参加区厅和市人民政府组织的各项培训，加强保密意识培训，提高工作能力，建立和完善了信息发布审核等工作制度。将责任明确到人，做到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期有效的开展提供了组织保障。

（二）完善制度，健全管理机制

一是制定和完善了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案，印发了《国土资源局 2016 年信息公开指南》，对重点工作及重点领域国土整治项目审批、招投标、建设管理及国有建设用地招拍挂等公开的内容、方式、程序进一步明确。二是建立

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专门机构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并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考核，严格组织实施，不定期进行监督检查。三是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进一步加强项目审批信息的收集、审核和发布，准确、及时、规范地公布国土信息。四是将重点领域国土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日常工作内容，把相关信息公开到自治区国土资源厅信息公开统一平台及市政府门户网站。

（三）营造氛围，开展宣传教育

认真组织我局全体干部职工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对政府信息公开的主体和原则、范围和范围、方式和程序、监督和保障等有了明确的了解，增强了对《条例》重要意义的认识和贯彻落实《条例》的主动性和自觉性。并广泛开展了宣传教育活动，利用墙报、横幅、宣传栏等加大对《条例》的宣传力度，积极引导群众学习《条例》、熟悉《条例》、用好《条例》，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为《条例》的实施打下了坚实基础。

二、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我局认真贯彻政府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通过门户网站、微博、政府门户网站等渠道，及时准确发布国土系统重点工作完成情况信息，不断提高工作的透明度。

1、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的范围，以公开为原则，在我局门户网站

及时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在公开内容上，不涉及党和国家秘密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向社会公开；在公开的时间上，每个月对上月的政务作一次公开；在公开方式上，重视政务信息公开系统的应用。2016 年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13 条。我局门户网站共设立了 4 个一级栏目，23 个二级栏目和专题，23 个三级栏目。截止目前，共有 12068 人访问了我局门户网站。

2、严格执行政府信息保密审查机制和程序。在公开政府信息前，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审查。各科室都明确专人负责信息保密审查工作，按照“谁公开谁审查、事前审查、依法审查”的原则，对公开的政府信息是否涉及国家机密、商业机密、个人隐私及其它敏感信息进行审查，做到了重大信息不经局领导班子集体研究不公开，一般业务信息不经分管领导同意不公开。

3、积极回应并公开热点舆情。充分利用微博、12345 信访转办平台及时为来访人答疑，截止目前共计回复微博转办单 6 件，回复 12345 信访转办单 38 件，依群众申请公开信息 13 次，回应社会关切问题 15 次。

4、加大土地供应计划、出让公告、成交公示和供应结果公开工作力度。每年年初，制定全市当年的供应计划，及时上报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并上传到土地动态监测与监管系

统。

5、进一步推进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我局严格招投标制度，为进一步做好招投标管理工作，我局在重大建设项目招投标管理工作中严把手续关。聘请有资质的招标公司进行项目招标，并将招投标结果在自治区国土资源厅网站、宁夏招标与采购网上公开，同时将招投标文件刊登在宁夏日报上，向社会公开公示。

6、加强执法监察信息公开。我局不断强化执法监察信息公开，及时在门户网站公开土地管理相关法律法规、执法工作动态，违法案件处理情况等内容，强化执法活动监督，保障群众知情权、监督权和参与权，做到国土资源行政执法公开透明。2016 年，共在门户网站公开，执法监察信息 32 条。

8、推进不动产统一登记信息公开。我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16 年 9 月 27 日起正式运行，为保证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顺利推进，我局及时将不动产机构职能、办理流程、办理时限、不动产登记相关条例法规、相关知识及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动态等信息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及信息中心政务中心网站进行公开，同时采取张贴公告、发放宣传手册等方式向公众宣传不动产登记相关信息。2016 年，共公开不动产登记相关信息 73 条，开展宣传活动 8 次。

9、复议、诉讼和申诉情况。截至目前，全局共收到 17

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申请。

五、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尽管在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上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也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例如：部分公开义务主体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视不够，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距离；公开形式不够丰富，公众参与度不高，便民性有待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是一项长期的日常性工作，长效工作机制建设需要进一步完善。

对此，将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采取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府信息的梳理，进一步充实公开内容；二是规范、优化申请处理流程，拓展公开形式，方便公众获取政府信息；三是建立健全了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和更新维护、审查保密、考核评估、督促检查和宣传培训等工作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推进；四是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根据我局工作职能和职责，加大工作力度，扩大信息公开范围。